# 315消费者日活动总结

来源：网络 作者：雨雪飘飘 更新时间：2025-04-07

*315消费者日活动总结（精选4篇）315消费者日活动总结 篇1 随着3 15消费者维权日的到来，在微博“3 15曝光台”进行得如火如荼的同时，为了提高同学们的维权意识、普及维权知识，我们计算机学院生活权益部亦组织开展了一次“315主题活动”...*

315消费者日活动总结（精选4篇）

315消费者日活动总结 篇1

随着3 15消费者维权日的到来，在微博“3 15曝光台”进行得如火如荼的同时，为了提高同学们的维权意识、普及维权知识，我们计算机学院生活权益部亦组织开展了一次“315主题活动”，活动分为三个模块：

一是校园随机采访，就消费者权益维护的问题采访一些同学，询问315相关问题，并将之做成了视频集锦(采访视频详情请戳“阅读原文”)。

二是发放传单普及常用维权举报途径，在3月15日左右在桂园、信部向同学们分发印有各种消费维权途径方式的传单。

三是问卷调查抽奖活动，在信部二食堂进行有奖问卷活动，参与活动即可抽奖有机会获得小米手机、抱枕、旺旺大礼包等大奖。

至3月15日，各活动均\*完成，接下来请看我们的具体结果分析。

一、校园随机采访分析

面对近期的3.15消费者权益日，为了了解我校学生生活中面对的消费权益问题以及自身维权意识的强弱，同时普及维权知识、引起同学们对消费权的重视，我们在文理学部和信息学部范围内举行了一次随机的街头访问活动。

针对本次采访，我们做出如下总结：

1.绝大部分受访者都对3.15有一定认识，然而仍旧有部分同学不甚了解。

2.消费权益问题在受访人群中普遍存在。其中校内的较少，大部分存在于网购以及校外的店铺和餐厅，尤其是小摊贩以及小型餐馆。

3.受访者表示大致知道维权手段，具有维权的意识，但很少或者没有尝试过，具体的流程并不清楚。

4.遇到权益问题，同学们的首要想法是与店家或客服沟通，失败后再采取其他措施。而且是否维权常常与商品的价格挂钩。

5.同学们反映有时遇到消费权益问题尽管知道维权方法也不采取行动，往往是因为维权成本太高，太麻烦，太花时间、效果未知。

6.为了更好的维护消费者权益，同学们认为不仅应该进一步加强监管，还要简化维权途径。

7.对于3.15消费权益日，有同学认为有其存在的必要，可以让社会重视消费者的权利，在一定程度上解决问题;然而也有同学反映似乎一整年的消费问题只有这一天得到重视，平常的时候该怎么样还是怎么样，消费者的地位没有实质性的改变。

二、发放传单普及常用维权举报电话

3月14日中午，在女生部同学的帮助下，我们顺利完成了对桂园片区、信部的传单发放，与此同时问卷抽奖活动也进行得十分顺利。

三、问卷调查抽奖活动

现场照片已经在上面呈现啦，接下来就是我们的结果统计分析了：

1、大多数人认为自强超市物品的价格和质量一般，只有一部分人对自强超市的而价格和质量满意，还有一小部分的人认为自强超市的物品价格太高。

2、大多数人对网购时的包裹保存情况比较满意，但是认为包裹外面灰尘比较多。

3、至于学校的水果摊，大概3/4的人认为水果的质量和价格一般，一部分人对此不满意，一部分人对此比较满意。

4、关于学校的打印店是否应该开发票，调查到的结果是这样的：大部分人认为打印数量较少时，不需要开发票，数量较多时，则需要开发票;还有一部分人认为无论数量多少，都应当开发票;只有小部分的人认为没有必要开发票。

5、当然，我们也考虑到了让消费者了解权益维护的相关知识，所以问到了在面对消费权益受到侵害时，大家会怎么做的问题。面对这样的问题，不同的人有不同的做法，有人会选择当场与商家争执，有人会事后发朋友圈抱怨并提醒大家不要上当，有人会选择拨打315热线、找工商部门进行投诉，有人觉得没有什么大损失，不计较了，还有的人会有其他的做法。

315消费者日活动总结 篇2

为深入开展201X年“3.15国际消费者权益日”暨长兴“新消费运动日”宣传纪念活动，扎实推进“新消费运动”，进一步营造安全和谐的消费环境。长兴县消保委精心谋划，精心准备、精心实施，从而使“3.15国际消费者权益日”暨长兴“新消费运动日”宣传纪念活动，形式多样，丰富多彩、扎实有效、成果明显。据统计：这次共举行宣传咨询活动2次、设点7个;发放宣传资料18670份;举办文艺演出1场;开办消费者教育讲座2场;组织新《消法》等知识竞赛2场;举办展览2场;制作图解新《消法》等宣传牌匾35块;广播电视上录用稿件3篇，在《长兴新闻》报开辟特刊1期、发表文章25篇;县四套班子领导亲临“315”宣传咨询活动现场视察指导。具体活动小结如下:

一、开展“3.15”宣传月系列活动。

今年，我们结合本地实际，开展形式多样、丰富多彩的“3.15”宣传月系列活动，掀起学习贯彻落实新《消法》的热潮。

一是开展新《消法》宣传系列活动。组织开展“一会二站”负责人进行新《消法》业务培训的同时，组织消费维权义工开展新《消法》宣传走进社区、走进企业、走进学校、走进农村等活动，针对不同对象开展有针对性的新《消法》解读活动，形成全社会学法、知法、懂法、守法、用法的良好氛围;县消保委联合长兴新闻报、长兴晨报、长兴移动公司开展“移动杯”新《消法》有奖知识竞赛活动，广大市民踊跃参加;联合网监办开展对网络经营者的新《消法》知识的学习，营造和谐的网络购物环境。

二是开展重点市场消费维权大检查活动。在“3.15”期间，县消保委联合工商、商务等有关部门，加强重点农贸市场、大型商场超市，开展一次执法大检查，以净化长兴市场环境。

三是开展农村消费维权大检查活动。农村是消费维权的薄弱环节，为此，我们以“3.15国际消费者权益日”宣传纪念活动为契机，依据有关法律法规，主要开展食品安全大检查、农村商业网点执法大检查与红盾打假保春耕行动，以确保农村消费安全。

二、开展“3 15”现场宣传咨询纪念活动。

3月15日，县消保委组织常务委员单位及直属联络站在浙北大厦广场举行了“3 15国际消费者权益日”暨长兴“新消费运动日”大型宣传纪念活动，并邀请县委、县人大、县政府、县政协等四套班子领导，亲临现场指导。主要开展以下六项活动：

一是部门联动维权。我们联合县法院、县质监局、县建设局、县卫生局、县贸粮局、物价局等常务委员单位，在浙北大厦广场设摊，现场为广大消费者大力宣传《消法》相关法律法规，现场接受消费者咨询3596人次;现场受理消费者投诉59件;现场调处消费者投诉53件;现场开展酒类、卷烟类、药品类、书类、消防器材类等真假商品识别演示;现场提供检测服务14件次;场面声势浩大，产生了强烈的社会反响。

二是广场授奖牌活动。在315活动现场，县四套班子领导分别向荣获湖州市第十届消信单位的代表授牌和参加新《消法》知识竞赛获奖人员颁发证书。通过广场授奖牌活动，进一步增强了企业的诚信意识和市民学习新《消法》的积极性。

三是企业助动服务。组织电信、移动、医院、供电、供水、京兴天然气、浙北大厦等30家经营服务单位及12家厂家售后服务单位，在活动现场直接为广大消费者提供各项咨询服务活动，活动期间，现场接受消费者咨询1297人次;提供现场维修服务25件;上门服务12人次，受到广大市民的好评。

四是媒体推动造势。一是开辟一个专栏。3月15日，我们在《长兴新闻》报开辟“3.15消费维权”特刊专栏，刊登了县消保委名誉主任、县政府领导的“3.15国际消费者权益日”宣传纪念活动致辞，县消保委主任访谈录，新《消法》解读等内容，大力宣传新《消法》知识以及长兴消费维权工作等内容。二是披露一批消费维权典型案例。通过媒体披露20xx年消费维权十大案例，并发布了消费警示等。三是开展图解新《消法》等知识图片展示。县消保委、技监局以及有关职能部门制作牌匾，展示有关消费维权知识及全县消费维权成果。

五是义工互动服务。组织消费维权义工开展真假蜂蜜、真假芝麻油、真假消防器材、真假节能灯等比对实验，通过比对实验，让大家现场了解掌握了一些简单的比对鉴别方法，深受广大市民的欢迎。现场还组织消费维权义工进行法律咨询及家用电器等现场维修活动。

六是上下互动呼应。各消保分会、工商所、乡镇联络站、行政村监督点、义工服务点等将针对当地的实际，在所在集镇、社区、行政村组织开展“3 15”宣传咨询活动，切实维护农村消费者合法权益。

三、开展“新消费运动日”宣传活动。

一是县政府领导发表“新消费运动日”致辞。县政府领导、县消保委名誉主任在媒体上发表第六个“新消费运动日”活动的致辞。从而对引导消费者树立科学、理性、责任、生态的新消费理念，推进全社会共创安全和谐消费环境，促进消费拉动具有积极的意义。

二是县消保委联合县传媒集团组织全县商贸服务类经营单位开展“履行新消法、落实新责任”诚信自律承诺活动。22家商贸服务类经营单位在长兴电视台新闻综合频道、长兴新闻报、太湖晨报等新闻媒体上公开作出“履行新消法、落实新责任”诚信自律承诺，为长兴构建和谐消费环境奠定基础。

三是演出文艺节目。县消保委结合实际情况及“新消费”理念，编排一组歌舞、小品、短剧等反映“新消费”理念的节目，经过浙北大厦业余文艺演出队精心排练，在“3 15国际消费者权益日”暨“新消费运动日”现场进行演出，中间穿插有关新《消法》知识的有奖竞猜活动，受到了广大消费者的欢迎。

315消费者日活动总结 篇3

一、活动组织情况

为保证消费促进月活动的顺利开展，我市加强了对活动的组织领导，制定了《20xx年全市消费促进月活动方案》，召开专题会议，进行广泛动员部署，深入扎实推动活动开展，一是举办了消费月活动启动仪式。启动仪式上，各商场对举办的促销活动进行了展示，对消费者现场发放消费补贴券、免费购物券以及推出信贷消费、打折让利等优惠活动，营造了活动氛围;二是确定全市100户零售企业、100户餐饮企业参加消费月活动，扩大了活动范围;三是在十二区市因地制宜地组织形式多样的促销费活动，扩大了活动区域;四是选取零售、餐饮、住宿、美容美发、摄影、洗染等六大行业，指导协会开展丰富多彩的主题营销活动，增强了活动内容。五是在青岛市商务局网站开辟了“消费促进月活动”专栏，并依靠各新闻媒体进行动态报道，扩大了活动宣传。

二、活动内容及成效

消费促进月期间，全市推出了五大板块主题活动，点燃了市民消费热情，促进了消费的快速增长。

(一)举办畅想品牌展，拉动了品牌消费

消费月期间，顺应消费升级趋势，以“体验品牌魅力，享受精致生活”为口号，在全市选取海信广场、阳光百货、麦凯乐、台东利群等10家高中端百货店、购物中心，开展春季服装、户外休闲运动、流行名品等品牌展销活动，联合国际品牌商、全国知名品牌，通过品牌推介、联合促销、品牌折扣、特色商品展等方式，宣传品牌文化，扩大品牌消费。同时，在青岛登山节前夕，举办春季户外运动商品展销、体验活动，对休闲、旅游、踏青用品进行展销促销。消费月期间，10家店的品牌商品销售额达到5.5亿元，同比增长18.1%。

(二)举办“满意消费惠万家”活动，百家商场联手打折促消费

1、推出了100项商业营销活动。围绕春季、旅游、“五一”节庆和婚庆等消费，全市100家商场均举办有特色的商业文化促销活动，如崂山百货婚庆节，海信广场泰国水果节，青岛丽达“五一”盛宴惠民日，麦德龙家电以旧换新，利客来“缤纷春天、快乐购物”活动，麦凯乐、天真摄影、老船夫酒店、爱尊客宾馆推出现金抵用券等，培育和发展了个性化、时尚化消费，形成“天天有活动、店店有特色”的活动热潮。

各家电零售企业充分利用已有的家电下乡、家电以旧换新销售网络，抓住春季市场消费特点，通过举办集中展示和交易活动，促进家电产品销售。同时，推出消费补贴券、免费购物券、信贷消费等优惠措施，推动了家电消费热潮。如利群集团推出家装节，购买家电赠送“家电基金卡”，单品最高可享20xx元优惠;国美推出“绿色消费、节能补贴”券，对购买千款家电节能机型享受10%的优惠补贴;苏宁推出家电节能换代消费补贴券、信贷消费补贴和保障房专项补贴等优惠措施;五星推出“现金优惠支票”活动让利于民。消费月期间，以上四大家电零售企业实现销售5.27亿元，环比增长126%。

2、各区市推出十项主题节会活动。消费月期间，推动各区市围绕汽车、春季服装和特色商品开展活动。市南区组织开展“20xx时尚春装展销”、“20xx消费促进周”活动;城阳区组织开展“乐购城阳”活动;胶州市商务局在秧歌城广场组织30家汽车厂商开展“第九届全国百强县市汽车巡展”，进行新车发布、订货和汽车文化推广;崂山区举办北宅街道美食节;平度市举办大型建材家居团购会，有力地活跃了区市消费市场。

3、各商贸行业开展五项营销推广活动。青岛市美容美发协会在奥帆基地演播大厅，开展“20xx年度春夏流行发型发布会”，对今年24款流行发型进行展示和发布，举办“美丽大讲堂”公益讲座，免费传授美容美发知识，引导新潮流。市婚纱摄影、洗染等行业协会，分别组织开展了摄影、洗染等服务消费营销活动。

(三)举办网络放心购活动，网上消费更加活跃

以“放心购、便利购、实惠购”为主题，全市10户大型零售企业依托网络购物平台，发布购物活动资讯，开展竞拍、特价、团购、秒杀等形式的促销活动，使消费者享受到网上购物实惠和方便。消费月期间，10户大型零售企业实现网上销售额0.48亿元，同比增长21.5%。

(四)开展绿色消费行活动，节能产品销售呈现上升趋势

“以绿色消费，环保购物”为主题，10家大型超市推出绿色食品展销活动，50家家电卖场推出高效能、环保、可循环使用家电展示、体验活动，开展系列营销促销活动，推动家电绿色消费。消费月期间，50家家电卖场实现节能产品销售额1.42亿元，同比增长16.3%。

同时，区、市商务主管部门在部分社区开展了绿色消费宣传和推广活动，向市民推广宣传绿色消费知识;苏宁电器等家电零售企业进社区举办“绿色家电、绿色生活”宣传活动，对居民进行电器维修保养知识宣传。

(五)推出餐饮美食汇活动，餐饮消费特色各异

以“特色美食、健康餐饮”为主题，消费月期间，我市开展了美食大赛、特色小吃评比预赛活动和“特色餐饮”推介活动，各区、市和市饭店与烹饪协会，组织100家餐饮企业、特色餐饮街区、酒吧、茶楼、农家宴，开展具有青岛特色、季节特点的美食营销活动，挖掘特色美食文化，培育餐饮消费热点。如老船夫餐饮店推出储值卡打折促销活动，消费者最高可享受8.5折优惠;爱尊客推出现金住宿抵用券活动，欢迎旅游者来店住宿。消费月期间，100家餐饮企业实现营业额1.26亿元，同比增长15.7%。

同时，为迎接5月份在青岛举办的“第四届全国海鲜烹饪大赛”活动，市饭店和烹饪协会组织各大餐饮企业，开展全国海鲜10大名菜、20款推广菜、全国海鲜烹饪10大高手、20大名手的预选和推荐活动，推动了青岛海鲜美食消费。

三、主要经验和体会

(一)在举办理念上，突出主题活动是办好消费月的基础

本次消费月突出了“守诚信、促消费、倡低碳、惠民生”的主题，我市发挥本土优势举办了五大板块的主题活动，不仅体现了扩大消费的主旋律，还把品质生活、绿色低碳、让利惠民、商业诚信等理念有机地结合在一起，形成了消费节的科学内涵及活动体系，营造了品牌文化和消费文化，引导了科学、健康、低碳的消费理念，推动了传统消费向便利消费、实惠消费、热点消费、循环消费和安全消费等新型消费模式转型发展。

(二)在整体策划上，发动“百企会战”聚集营销是办好消费月的关键

在活动组织中，注重发挥企业的优势和作用，发动200家商贸企业集中营销、联手打折补贴，形成了扩消费的聚集效应，选择容易让消费者接受的直接打折、现金补贴方式让利，让老百姓真正感受到了购物实惠，扩大了消费月的效果和影响力。同时，各商贸企业探索新型营销方式，推出的时尚精品展、品牌发布会、品牌品鉴会等系列活动，让中外宾客和广大消费者领略了时尚消费流行元素，感受到了日新月异的商业发展。

(三)在举办形式上，注重行业区域联动是办好消费月的重要动力

依托青岛蓝色经济区核心区战略实施和桥隧时代到来的大背景，消费月期间，在全市十二区市全面组织消费月活动，实施区域联动，在零售、餐饮、美容美发、摄影、洗染等行业实施营销互动，商旅文联合，购游娱融合，开展了集商业、旅游、服务、文化多元素结合的主题活动，为顾客提供一揽子综合商业服务，吸引了不同需求、不同层次的消费者参与，推动了消费月活动开展。

四、下一步工作

按照商务部关于开展消费促进活动的意见，根据市委、市政府确定的建设宜居幸福现代化国际城市的战略目标，围绕现代流通网络、新型消费服务、现代城市市场保障等商务发展三大体系建设行动计划，下一步，我市将进一步深化“扩消费、惠民生”各项活动，一是策划组织好20xx“青岛之夏”购物节活动，通过政府搭台、企业唱戏，市区联动、商旅文结合促消费等举措，并与青岛国际啤酒节有机结合，办出新特色，取得新成效，把“青岛之夏”购物节打造成青岛百姓一年一度的品牌盛会。二是组织好在我市举办的第四届全国海鲜烹饪技能大赛，争取申办“中国海鲜美食之都”，提高我市餐饮业发展水平。三是重点推进“网络购物翻番”计划，推进电子商城、购物网建设，实现网上交易、在线支付和物流配送有机结合，力争网上购物销售额比去年翻一番。四是加大商贸流通领域定向招商力度，引进国际新型业态，提升整体发展水平。五是加大培育大型商贸企业扶持力度，推动骨干流通企业通过资本运作、对外合作、连锁加盟等形式加快发展。

315消费者日活动总结 篇4

为贯彻落实国家商务部、自治区商务厅《关于组织开展20xx年“全国消费促进月”活动的通知》及赤峰市商务局相关文件精神，充分发挥消费对经济增长的基础性作用，助推供给侧改革，促进消费结构升级，区商务局将于4月1日至5月4日期间开展以“增强供给能力，促进消费升级”为主题的“消费促进月”活动。

为开展好此次活动，区商务局积极组织筹备，成立了专门的组织机构，选取了惠购商贸有限公司元宝山分公司、爱购超市两家企业作为活动重点开展单位，并对参与“消费促销月”活动的企业进行了现场指导;活动开展中，区商务局还将密切跟踪促销效果，并及时做好统计总结等各项工作。

据了解，此次活动旨在通过开展行之有效、富有特色的消费促进活动，搭建供需对接平台，宣传推广品牌，深化交流合作，加强信息服务，引导生产供应，建立健全扩大消费长效机制，为增加市场有效供给、满足我区人民群众物质文化需求、促进消费结构升级作出贡献。

4月份以来，陈仓区结合自身实际，认真开展消费促进月活动，并取得了一定成效:

一、周密部署，精心组织

接到市局通知后，我局高度重视，分管领导亲自安排部署4月年消费促进月活动，要求各促销企业认真做好各类商品优惠宣传活动，于4月7日、27日两个周日开展集中宣传活动，让更多的消费者参与到此次活动中来。

二、工作措施

(一)加强市场监控，确保商品供应和安全信息畅通。

我局流通股工作人员亲自到城南农贸贸市场、宝商佳美家超市及千渭汽车等企业了解日常生活品的市场供应情况，与各企业负责人一起研究制订好节日期间食品安全及食品市场供应保障措施，以确保物资供应。做到商品种类丰富、价格稳定，督促各企业市场做好“五一”期间的销售情况统计工作，及时掌握好商品运行状况。

(二)组织开展多种形势的商贸促销活动

为促进便利消费、拉动内需、区内较大的佳美家超市、众鑫购物广场、老实人超市、国正电器、海尔电器城以“五一”为契机，开展多种形势让利促销活动，激发了很多居民消费热情，掀起购物热潮，拉动居民消费。

(三)宝鸡市第11届汽车展销会成效显著

为期五天的第11届汽车展销活动，共销售、预订汽车846辆，预计实现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近亿元，成为拉动宝鸡消费市场的一个强大引擎。作为会展经济的一个重要组成部分，宝鸡车展成功搭建起生产商、经销商与消费者面对面沟通交流的平台，对促进宝鸡商贸流通业发展起到了强大的推动作用。

(四)搞好“万村千乡市场工程”农家店的商品配送

节日前夕，新茂公司根据农村不同消费特点，有针对性地积极组织货源，改进服务方式，延长服务时间，增加货物配送，做好农村节日市场供应，确保农家店节日期间货物充足、品种齐全，切实体现“万村千乡工程”农家店的积极作用。

通过以上活动的有效开展，进一步营造了加快商贸物流集聚区建设的良好氛围，活跃了我区商品消费市场，大大拉动了城乡居民消费。

本DOCX文档由 www.zciku.com/中词库网 生成，海量范文文档任你选，，为你的工作锦上添花,祝你一臂之力！